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重青院发〔2017〕17号

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印发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制度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:

《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制度》已经学院领导会签审议通过,现印发于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



重庆青年职业技术学院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制度

为了加强食品卫生安全管理,预防食物中毒事故或其他 食源性疾患事故的发生,根据《食品安全法》和上级有关规 定,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食品采购索证及保管制度

- (一)采购食品时,必须要求商家提供营业执照、卫生 许可证、检验合格证明等资料备案存档,并建立健全台账制 度。
- 1.采购米、面、油、肉等大宗物资时,要先考察相关商家经营实体、经营状况后,方能进行集中、定点采购,并要求商家提供营业执照、卫生经营许可证、质量检验报告(复印件)。
- 2.采购调料制品、调味品时,要求商家提供营业执照、 卫生经营许可证、质量检验报告(复印件)。
- 3.自送物资、家禽、动物食品的,商家必须提供营业执照、卫生经营许可证、检疫合格证(复印件)。
- (二)明确专职库房管理人员,负责库房物资的验收、 出入库、储存、保管等日常工作,认真做好出入库登记。
- (三)库房管理人员每周对库房内的物资进行检查,并对地面、货架、门窗、墙壁等进行全面清洁,发现变质、破损、过期等物资要立即进行处理。

- (四)入库干杂调料要分类整理,严禁食品与非食品混放,并标明品名及入库时间。检查生产日期和有效期(保质期),按照"先进先出"的原则予以发放。
- (五)严格控制库房内温度,随时对库房温度进行检查,保证通风良好,防止因温度过高或受潮而引起库存物质过早过期霉变。
- (六)库房内严禁存放任何有毒有害、易燃易爆、易污染的物品及原材料。禁止在库房内存放私人物品,以及从事与库房贮藏无关的活动。
- (七)食品冷藏、冷冻贮藏的温度应分别符合冷藏和冷冻温度范围的要求,冰箱(柜)宜设外显式温度(指示)计,便于对其内部温度的监测。
- (八)食品冷藏、冷冻应做到原料、半成品、成品分开 存放,有明显区分标志。
- (九)食品在冰箱(柜)内贮藏时,应做到植物性食品、动物性食品和水产品分类摆放,使用时应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,变质和过期食品应及时清除。
 - (十)严禁采购腐败、变质、过期以及标识不全的食品。

二、食品加工烹调制作管理制度

- (一)操作人员更衣、洗手后,方可进入操作间进行加工,防止二次污染。
- (二)加工前认真验收加工原料是否符合质量要求,严禁加工不合格原料。
 - (三)待加工原料进行清洗后分类存放,按存放时间进

行先后加工, 防止交叉污染。

- (四)加工植物类原料,应根据菜品及烹调的具体来定。 对蔬菜原料进行捡摘剥削等加工处理;对容易去皮氧化的蔬菜要及时浸入水中,沥干水分,存于相应盛器内。
- (五)水产品和肉类产品加工应除尽污秽杂质,按用途进行原料加工,加工后严禁落地存放。冷冻食品应解冻后进行粗加工,加工时避免损伤鲜活水产品肉质。
- (六)活禽类加工应放血完全、褪毛干净、取内脏彻底; 肉禽类清洗后无血、无毛,鱼类清洗后无鳞、鳃、内脏,保 持清洁卫生。不同原材料进行分开加工,防止污染。
- (七)配备有盖的污物桶、臊水桶,随时保持干净整洁, 定期进行消毒杀菌。
- (八)烹制前,必须对烹制材料进行检查,严禁烹制变质食品和不符合卫生要求的食品及原材料。
- (九)熟食品应存放在专用的、经过消毒的用具、餐具中。
- (十)剩余熟食品存放熟食箱,存放超过4小时的熟食品,回锅后应彻底加热煮透方可供应。
- (十一)工作结束后,调料加盖,调料瓶、炊具、工具、 用具、灶上、灶下、台面清洁整理干净,地面清扫拖净。
- (十二)厨房管理人员下班时,应检查各功能区域的卫生状况,并做好记录。

三、餐具清洗消毒保洁制度

(一)餐厅每日用完后的菜墩、菜刀必须放在适量的消

毒液中进行浸泡,浸泡时间为 15—30 分钟;不能进行浸泡的不锈钢桌、不锈钢架等用具,必须定期用适量浓度消毒液进行擦拭。清洗餐具、用具时,应做到"四池分开",并在水池的明显位置注明标识。

- (二)餐具、用具在清洗消毒过程中须做到"一洗、二清、三消毒、四冲洗",不得减少任何环节。
- (三)清洗时,在水池里放入 5—10/1000 的洗涤剂, 注入热水,将洗洁剂搅拌均匀,水温控制在 40℃,再将餐 具、用具内的杂物刮掉,放入水池浸泡 5—10 分钟后进行清 洗。
- (四)洗净后,凡能用蒸气消毒的餐具、用具、器皿等, 均应放入蒸车内进行消毒,蒸气温度大于或等于 95℃,蒸 煮时间为 15—30 分钟;凡不能用蒸煮的塑料餐具、用具、 器皿等,须用药物浸泡进行消毒,浸泡时间为 15—30 分钟。
- (五)对未使用的餐具,必须收回洗碗间用清水冲洗,进行消毒后,方可再用。消毒后的餐具、用具、器皿等干燥后,应放入指定位置,并加盖封闭,防止细菌浸入。
- (六)洗碗间及消毒间必须保持整洁、卫生、明亮,不得存放有毒物品、有毒气体、污物、易爆物品等。

四、从业人员健康检查及卫生知识培训制度

- (一)食堂员工必须参加基础卫生培训,且持有效健康 证后方可上岗。
- (二)健康证到期再行体检的员工,检查未合格的应立即停岗,停岗期间禁止进入加工间、禁止与原材料接触。

- (三)员工在岗期间,健康证原件交个人保管,复印件 交食品专职管理员统一存档管理。
- (四)健康证到期而未办理的员工,应立即组织办理, 直至领取新证后方能上岗工作。
- (五)食品专职管理员必须经常对从业人员的个人健康、卫生情况进行检查,如有异常情况应及时上报、处理。

五、卫生检查及餐厅卫生管理制度

- (一)食品专职管理员每天不定时地对食堂及餐厅的大厅、外厅、后堂、用具、设施设备进行抽查,并对存在的问题作好记录,及时向食堂负责人或承包人提出改进意见。
- (二)坚持巡查登记汇报制度,规范填写卫生安全日督 查记录,并做好存档备查。
 - (三)餐厅卫生由专人负责,做到定岗、定人、定区域。
- (四)餐厅每日清洁 1-3次,每周定期进行卫生大扫除,并用消毒剂全面消毒,指定专人进行管理。
- (五)食堂员工必须穿戴整洁,不得留长发、长指甲; 不得用双手接触或沾染所盛装食物的容器内部及食物成品, 使用专用的夹子、勺子等用具进行采用。
- (六)餐厅工作人员在上班前和入厕后,要彻底清洁、 消毒双手,保持双手清洁卫生。
- (七)摆放在餐厅的保洁设施应清洁卫生,非食品用具 不得与食品用具混放。

六、食物留样及食物中毒报告制度

(一)提供的每餐每样食品都必须由专人负责留样,每

样食品留足150克,分别盛放在消毒的餐具中。留样食品取样后,必须立即放入完好的食品罩内,以免被污染。

- (二)留样食品冷却后,必须用保鲜膜密封好,并在外面标明留样时间、品名、餐次、留样人,贴好标签后必须立即存入专用留样冰箱内,并作好留样记录。
- (三)留样食品必须保留 48 小时,时间到满后方可倒掉。
- (四)留样冰箱为专用设备,留样冰箱内严禁存放与留样食品无关的其他食品。
- (五)凡发生食物中毒事件,必须第一时间向卫生部门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。
- (六)停止食物销售,保护现场,封存可疑食品,关闭有关通道,控制员工和外来人员进出、接触。
- (七)积极配合有关部门调查,如实回答调查人员的询问,共同寻找中毒原因。